

证券代码：300422

证券简称：博世科

公告编号：2017-106

## 广西博世科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西博世科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8月28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相关会计政策变更的具体情况如下：

####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 1、会计政策变更原因

为规范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提高会计信息质量，国家财政部对《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进行了修订，并下达了“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通知”（财会[2017]15号）。新修订准则规定：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应当计入营业外收支。企业对2017年1月1日存在的政府补助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2017年1月1日至本准则施行日之间新增的政府补助根据本准则进行调整。公司根据上述文件要求，对会计政策进行变更。

##### 2、变更前采用的会计政策

2006年2月15日财政部印发的《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1号——存货〉等38项具体准则的通知》（财会[2006]3号）中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

##### 3、变更后采用的会计政策

财政部制定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财会[2017]15号）。

#### 4、变更日期

2017年6月12日。

#### 5、审批程序

公司于2017年8月28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14年修订）》等有关规定，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财政部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要求，公司将修改财务报表列报，将与日常活动有关且与收益有关的政府补助，从利润表“营业外收入”项目调整为利润表“其他收益”项目单独列报，该变更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无重大影响。

除上述事项外，其他因新准则的实施而进行的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财务报表及金额产生影响，无需进行追溯调整。

### 三、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修订及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财会[2017]15号）文件进行的合理调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年修订）》的相关规定和要求，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能更加客观、准确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不会对本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变更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董事会同意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

### 四、独立董事意见

全体独立董事一致认为：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国家财政部修订并予以印发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财会[2017]15号）文件进行的合理调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年修订）》的相关规定和要求，变更决策程序合法有效，不存在损害公

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全体独立董事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事项。

## 五、监事会意见

经全体监事认真审议,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国家财政部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财会[2017]15号)文件进行的合理调整,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的情形,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也不存在追溯调整事项。

## 六、备查文件

- 1、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 2、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关于相关事项的专项说明及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广西博世科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8月28日